

佐治藥言

唐

卷之四

七

佐治藥言

佐治藥言序

汪君龍莊精於吏治自其少佐人歷三十餘年今將謁選而自爲之著佐治藥言以授學者余覽之善焉夫君子之佐人與其自爲一也爲吏之道安靜不擾惻怛無華遇事加詳愼焉不得已而用刑罰其哀矜惻怛之意寓於訊讞精核之中此所以爲慈惠之師也今君之所著者大旨不越乎此而其要尤在以義正己而卽以義處人昔歐陽文忠公不受范文正公陝西幕中辟命而以書規之曰古人所與成事必有國士共之士以身許

人固亦未易文忠公之自重如此而文正公嘗有言曰
吾幕中辟人必其可以我師者則吾心有所嚴憚然則
文正之辟文忠固深知文忠者而文忠當時則猶未深
知文正也然旣未深知則其不苟於就固君子自重之
道宜然此所以兩賢卒深相知也今君自述三十餘年
所佐凡十餘人皆深相契合有師友之義而君尤凜然
自重不苟去就庶幾古人之風也哉君今自爲矣是書
固佐治之藥石而吾尤樂以此觀君之所以自爲也
乾隆五十一年歲在柔兆敦牂季夏月旣望江西新城

魯仕驥撰

自序

昔我先君子業儒未竟治法家言依人幕下不二年罷歸曰懼損吾德也後尉淇以廉惠著稱余不幸少孤家貧年二十有三外舅王坦人先生方令金山因往佐書記明年外舅解官持服常州太守胡公賞余駢體文招之幕下閒以餘力讀律令如有會心稍爲友人代理讞牘胡公契焉比胡公遷蘇松糧儲道余與偕行凡六年事之關刑名者皆以相屬則無不爲上游許可而見入幕諸君歲脩之豐者最刑名於是躍然將出而自效嫡

母王太孺人生母徐太孺人同聲誡止曰汝父嘗試爲之懼其不祥今吾家三世單傳何堪業此余則跼而對曰兒無他長舍是無以爲生惟誓不敢負心造孽以貽吾母憂苟非心力所入享吾父或吐及不長吾子孫者誓不敢入於橐二母曰然兒慎毋誑不惟汝父實聞此言天高聽卑鬼神皆知之矣明年余遂以刑名學入長洲幕時乾隆二十五年也迄於今二十有六年矣夙夜凜栗不敢違先人之訓重吾母九原怨恫顧以余之迂樸戇愚不解諧時而二十六年之中未嘗一日投閒所

主者凡十四人性情才略不必盡同無不磊落光明推誠相與終始契合可以行吾之素志歲脩所入足資事畜其諸分所當爲之事皆次第爲之取給脩入而無所於歎嗚呼幸矣抑天之愍其誠而不窮其遇者拙者之報固若是其厚歟今主人王君晴川以告養去職余亦行將從宦孫甥蘭啓將有事讀律請業於余因就疇昔所究心者書以代口而題其端曰佐治藥言良藥苦口而利於病或未必無裨乎書竟并撤館中舊聯授之其詞曰苦心未必天終負辣手須防人不堪蓋亦懸之二

十六年矣嗚呼余之所以自箴者如是自是而往亦唯
嘗存此心以無負吾先訓而已吏之職不一佐吏之事
亦不一州縣刑名其一端也余以素業於此故言之獨
詳他所不及者因端而擴充之夫亦視乎其人而已

乾隆五十年中秋前五日蕭山汪輝祖書於茗溪寓齋

佐治藥言目錄

盡心

盡言

不合則去

得失有數

虛心

立品

素位

立心要正

自處宜潔

儉用

範家

檢點書吏

省事

詞訟速結

息訟

求生

慎初報

命案察情形

盜案慎株累

嚴治地棍

讀律

讀書

婦女不可輕喚

差稟拒捕宜察

須爲犯人著想

勿輕引成案

訪案宜慎

勤事

須示民以信

勿輕出告示

慎交

勿攀援

辦事勿分畛域

勿輕令人習幕

須體俗情

戒己甚

公事不宜遷就

勿過受主人情

去館日勿使有指摘

就館宜慎

佐治藥言

蕭山汪輝祖煥曾纂

盡心

士人不得以身出治而佐人爲治勢非得已然歲脩所
入實分官俸亦在官之祿也食人之食而謀之不忠天
豈有以福之且官與幕客非盡鄉里之戚非有親故之
歡厚廩而賓禮之什伯於鄉里親故謂職守之所繫倚
爲左右手也而視其主人之休戚漠然無所與於其心
縱無天譴其免人謫乎故佐治以盡心爲本

盡言

盡心云者非徇主人之意而左右之也凡居官者其至親骨肉未必盡明事理而僉僕胥吏類皆頤指氣使無論利害所關若輩不能進言卽有效忠者或能言之而人微言輕必不能動其傾聽甚且逢彼之怒譴責隨之惟幕友居賓師之分其事之委折旣了然於心復禮與相抗可以剴切陳詞能辨論明確自有導源迴瀾之力故必盡心之欲言而後爲能盡其心

不合則去